

## 桃園市八德區大勇國民小學 106 學年度推動【閱讀人生】系列活動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依本校 106 學年度校務發展實施計畫辦理。

貳、目的：

- (一) 培養學生喜歡閱讀書籍，不斷追求知識的行為。
- (二) 培養兒童寫作的技巧，增進文字表達的能力。
- (三) 培養兒童說話的技巧，增進語言表達的能力。
- (四) 提昇兒童創造創作思考的能力。

參、競賽項目：

(一)【演書比賽】：

以團體戲劇表演方式進行。舉凡童話故事、鄉土文化、世界名著…等書籍內容均可作為表演主題，並可融入衛生教育、環境教育、生命教育、人權法治、性別議題、公民教育、品格教育等相關議題，參賽者可依書籍之故事內容，自行改編並發揮創意，可輔以道具表演。

(二)【閱讀心得比賽】：

採現場閱讀指定書目或文章並撰寫閱讀心得報告方式進行。閱讀心得需敘明：書名、原書作者(譯者)、出版者等相關內容，總字數以 800 字為限(含標點符號)，**參賽作品不得署名或加註任何代表個人之記號。**

(三)【繪本比賽】：

以製作繪本方式進行創作或改編(家長可協助文字打稿裝訂部分，其餘均需由學生親自製作完成)，圖片文字需分開。設計格式包含封面、封底、書名頁、內文 12 頁以上，總頁數不超過 20 頁。繪本每頁大小最小為 16 開，最大不超過 A4，一律以 A4 透明資料裝訂成冊，運用素材不拘，內容形式應符合孩童身心發展(題目自訂、切勿抄襲侵權或非參賽學生製作、複賽採交件方式)。**參賽作品不得標示作者相關資料。**

肆、報名日期：

- (一)【演書比賽】：1 月 10 日之前至學校網頁報名。
- (二)【閱讀心得比賽】：1 月 10 日之前至學校網頁報名。
- (三)【繪本比賽】：3 月 9 日之前將報名表及作品，直接送件至設備組即可。

伍、競賽對象、日期及地點：

(一)【閱讀心得比賽】：

三、四年級：3 月 8 日上午 8 時 40 分於視聽教室(圖書室三樓)進行比賽。  
五、六年級：3 月 8 日上午 10 時 30 分於視聽教室(圖書室三樓)進行比賽。  
(若未於指定時間內到達比賽地點者，視為棄權。)

(二)【演書比賽】：

一~六年級：3 月 7 日上午 8 時 30 分起於視聽教室(圖書室三樓)或內庭升旗台進行比賽。(若未於指定時間內到達比賽地點者，視為棄權。)

(三)【繪本比賽】：

一~六年級：3 月 9 日前將作品及報名表交至設備組。

#### 陸、競賽方式：

- 1、可由級任老師在班上舉行初賽。
- 2、【繪本比賽】：一至六年級學生均可參加，每班至少選出 1 件以上作品參加複賽。
- 3、【閱讀心得比賽】：三至六年級學生參加，每班至少選出 1 名同學參加複賽，原則上最多 2 名。
- 4、【演書比賽】：採團體報名，每班至多報名 2 隊。可打破班級限制，由學生依參賽組別年段自由組隊報名，但不得跨組參賽。參賽組別分為【一二年級組】、【三四年級組】及【五六年級組】，每隊 3 人以上，最多不超過 10 人(一二年級組不在此限)，時間限時 5 至 8 分鐘，可運用音樂、服裝及道具裝扮。
- 5、若參賽報名人數過少，將另行開放名額。
- 6、【演書比賽】三～六年級組者，請勿以錄音對嘴方式演出。
- 7、參加【閱讀心得比賽】之學生可使用字(辭)典。
- 8、【演書比賽】【閱讀心得比賽】之參賽學生未於指定時間至比賽場地，一律視為棄權。
- 9、【繪本比賽】每份作品僅能由一人代表參賽。
- 10、交件作品若為抄襲或非參賽學生親自製作者，一經查實，取消其參賽資格，若得獎者，需退回獎狀及相關獎勵。

#### 柒、評審標準：

- (一) 演書比賽：主題內容 30%、表演技巧 40%、整體創意 20%、團隊默契 10%。
- (二) 閱讀心得比賽：啟示與創見(具啟發、可行、創造性)40%、  
修辭(文句流暢、生動引人、語彙應用)20%、  
內容(內容充實、說理明暢、取材精當)20%、  
結構(結構嚴謹、層次分明、切合題旨)20%。
- (三) 繪本比賽：繪畫 50% (想像力 20%、色彩、構圖 20%、表現形式 10%)  
故事 50% (創意思考、內容豐富 25%、感情表達 15%、  
文字運用 10%)

捌、獎勵：原則上各組錄取第一名 1 名，第二名 2 名，第三名 3 名，佳作數名(得獎名額將依實際報名情形酌予錄取)，並依「大勇國小學生榮譽制度獎勵辦法」給獎，以資鼓勵；但如參賽作品未達評審標準則依評審實際錄取為主。得獎作品將依其意願代表學校參加市內相關比賽。

玖、經費：如附件，由學校相關經費核實支付。

拾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